

**第五十八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30

**联合国的司法行政****秘书处的司法行政：联合申诉委员会 2001 年和 2002 年的  
工作成果****秘书长的报告****摘要**

本报告是应大会第 55/258 号决议的要求提交的，该决议第十一节第 5 段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提交报告，说明联合申诉委员会的工作成果。应该项请求，秘书长关于秘书处司法行政的报告（2002 年 2 月 13 日 A/56/800）包括了有关联合申诉委员会 2000-2001 年工作成果的资料。本报告提供了 2002 年所有联合申诉委员会的工作资料。为便于比较，本报告进一步对比了 2002 年数据和 2001 年数据。

\* A/58/150。



## 导言

1. 大会 2001 年 6 月 14 日第 55/258 号决议第十一节第 5 段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提交报告，说明联合申诉委员会的工作成果。应该项请求，秘书长关于秘书处司法行政的报告(2002 年 2 月 13 日 A/56/800)包括了有关联合申诉委员会 2000-2001 年工作成果的资料。本报告提供了 2002 年联合申诉委员会的工作资料和数字数据。

## 联合申诉委员会的工作成果

2. 下表 1 及其所附数字以数据和图表形式分别提供了 2001 和 2002 年受理和终结<sup>1</sup> 的申诉和暂缓采取行动案件数目，列出了纽约、日内瓦、维也纳和内罗毕联合申诉委员会这两年的工作资料。

3. 从表 1 及其所附数字可以看出，2002 年期间所有联合申诉委员会受理的申诉数目均有实质性增加，其中增加最多的是纽约联合申诉委员会，它收到的申诉比上一年多 23 件，增加 29%。其他联合申诉委员会的相应数目为：日内瓦联合申诉委员会 2002 年收到的申诉比上一年多 10 件，增加 53%；同样，维也纳联合申诉委员会 2002 年收到的申诉比上一年多 10 件，增加 200%；内罗毕联合申诉委员会 2002 年收到的申诉比上一年多 1 件，增加 8%。

4. 这两年之间的另一差异为联合申诉委员会终结的案件数目：纽约联合申诉委员会终结的案件数目略低于 2001 年终结的案件数目，减少 6%；2002 年日内瓦联合申诉委员会终结了 28 个案件，从而增加了 155%；2002 年维也纳联合申诉委员会终结的案件比 2001 年少 1 件，从而略减少 14%；而内罗毕的数目显示产出增加了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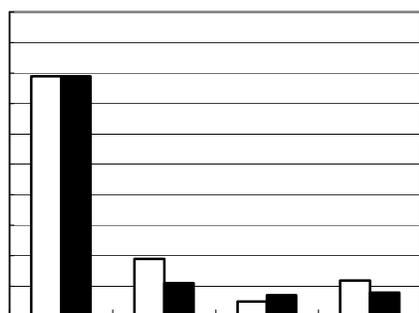
5. 至于本报告所述期间待审申诉案件的数目，维也纳联合申诉委员会和内罗毕联合申诉委员会实际不存在这类案件，日内瓦联合申诉委员会待审申诉案件数目也很少。但是，待审案件多仍是纽约联合申诉委员会继续面临的一个问题，截至 2002 年底，其待办事务中尚有大约 150 个待审申诉案件。可是，并不是其中所有案件都已作好由联合申诉委员会进行审议的准备；实际上，各方已交换所有书状的案件数目不足 50 个。

6. 联合申诉委员会秘书处还处理了纪律案件，这些案件通常都是优先处理的。2001 年，纽约联合纪律委员会审议了八个纪律案件，维也纳联合纪律委员会和内罗毕联合纪律委员会各审议了一个案件。2002 年，纽约联合纪律委员会审议了八个纪律案件，日内瓦联合纪律委员会审议了三个纪律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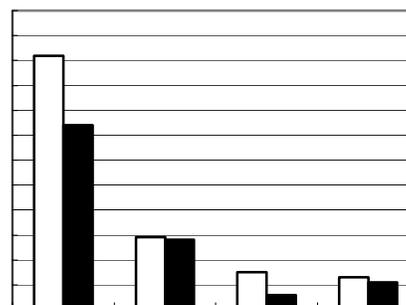
表 1

## 所有申诉委员会 2001 年和 2002 年受理和终结的申诉和暂缓采取行动案件数目

常设联合申诉委员会	2001 年	2002 年	百分比变化
纽约：受理申诉	79	102	+29
纽约：终结申诉	79	74	-6
日内瓦：受理申诉	19	29	+53
日内瓦：终结申诉	11	28	+155
维也纳：受理申诉	5	15	+200
维也纳：终结申诉	7	6	-14
内罗毕：受理申诉	12	13	+8
内罗毕：终结申诉	8	11	+38



□ 2001年 ■ 2002年



□ 2001年 ■ 2002年

7. 表 2 及其所附数字以数字和图表形式分别提供了秘书长就联合申诉委员会 2001 年和 2002 年报告作出的决定的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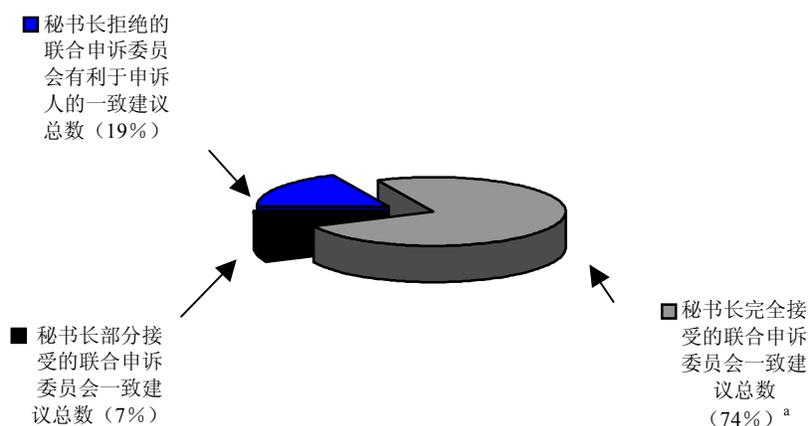
表 2

**2001 年和 2002 年秘书长就联合国申诉委员会关于申诉和中止诉讼请求的一致建议所作决定的细目**

**2001 年**

联合申诉委员会报告 提交地点	就联合申诉 委员会报告 所作决定总数	联合申诉 委员会一致 建议总数	秘书长完全 接受的联合 申诉委员会 一致建议总数	秘书长部分 接受的联合 申诉委员会 一致建议总数	秘书长拒绝 的联合申诉 委员会有利 于申诉人的 一致建议总数	联合国申诉 委员会不利 于申诉人的 一致建议总数
纽约	61	59	41 (70%)	3 (5%)	15 (25%)	23 (39%)
日内瓦	16	16	13 (81%)	3 (19%)	0	11 (69%)
维也纳	5	5	5 (100%)	0	0	4 (80%)
内罗毕	5	5	4 (80%)	0	1 (20%)	3 (60%)
共计	87	85	63 (74%)	6 (7%)	16 (19%)	41 (48%)

81% (完全接受和部分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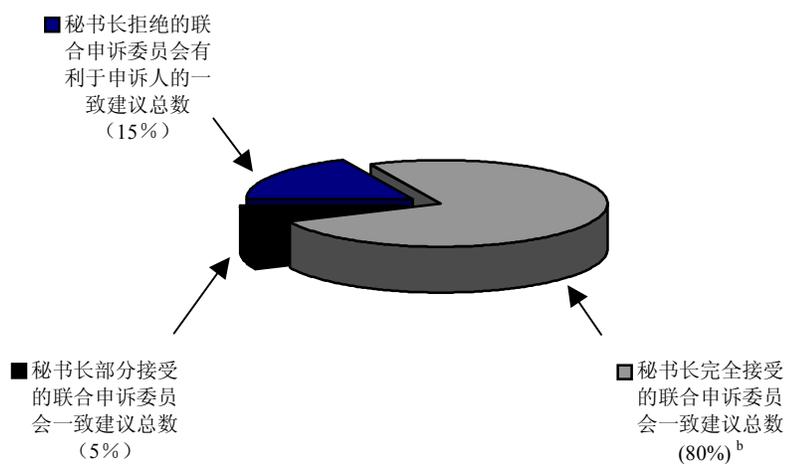


<sup>a</sup> 包括联合申诉委员会不利于申诉人的一致建议总数 (48%)

## 2002 年

联合申诉委员会报告 提交地点	就联合申诉 委员会报告 所作决定总数	联合申诉 委员会一致 建议总数	秘书长完全 接受的联合 申诉委员会 一致建议总数	秘书长部分 接受的联合 申诉委员会 一致建议总数	秘书长拒绝 的联合申诉 委员会有利 于申诉人的 一致建议总数	联合国申诉 委员会不利 于申诉人的 一致建议总数
纽约	60	56	42 (75%)	3 (5%)	11 (20%)	30 (54%)
日内瓦	14	14	13 (93%)	1 (7%)	0	10 (72%)
维也纳	3	3	3 (100%)	0	0	3 (100%)
内罗毕	8	7	6 (86%)	0	1 (14%)	5 (72%)
共计	85	80	64 (80%)	4 (5%)	12 (15%)	48 (60%)

85% (完全接受和部分接受)



<sup>b</sup> 包括联合申诉委员会不利于申诉人的一致建议总数 (60%)

8. 从表 2 及其所附数字可以看出，2001 和 2002 年，秘书长完全接受和部分接受联合申诉委员会一致建议的比例相当高（2001 年为 81%，2002 年为 85%）。秘书长拒绝联合申诉委员会有利于申诉人的一致建议的比例在这两个年份都相对较低，并且在 2002 年明显下降（15%，而 2001 年为 19%）。

9. 这符合秘书长公开宣布的政策，即他一般接受一致建议，除非由于明确的法律或政策原因而不能这样做。在所有情况下，秘书长的决定都提供拒绝的详细理由，大多数情况下造成拒绝的理由是联合申诉委员会引用的法律或政策不当或实况调查不足，没有得到现有证据的佐证。随着更多联合申诉委员会/联合纪律委员会成员接受本组织适用的法律和政策的培训，加上从网络查阅行政法庭判例（包括对 1980 年以后所作判决的判例）的便利，秘书长相信一致建议引用的证据将更足采信，也更能反映所适用的法律，被接受建议的比例也因此有所提高。但是，如果秘书长觉得出于保护联合国的利益的需要，他仍有酌处权力驳回申诉委员会的一致建议。

#### 注

- <sup>1</sup> “终结”一词指的是联合申诉委员会已经完成其参与的申诉。该项数字可能包括上一年受理，但由于现有积压而在以后各年终结的申诉。这就解释了为什么有时终结的申诉数目多于受理的申诉数目。